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 网下获配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起6个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有关规定,本公司现将旗下基金获配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

引网	卜犾配股票限售情况披露如卜:		
	基金名称		前海开源中药研究精选股票型 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获配股票	[键邦股份603285.SH]	[键邦股份603285.SH]
	获配数量(股)	1,287	1,287
	限售数量(股)	129	129
	限售股总成本(元)	2,405.85	2,405.85

限售股总成本占基金净资产(%)	0.00	0.00
限售股账面价值(元)	2,405.85	2,405.85
限售股账面价值占基金净资产 (%)	0.00	0.00
锁定期	6个月	6个月
注:基金资产净值、账面价值为202	4年06月28日数据。	•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在办理基金申购, 交易等相关业务前 , 应仔 l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 .招募说明书 , 产品资料概要 (及其更新) 及相关业务规则等文件。市场有风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07月02日

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黄石宏和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茶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黄石宏和电子材料

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收到黄石经济技术开发区铁山区民营企业发展促进 中心拨付的特色产业发展引导奖励资金人民币2,000,000.00元,子公司所在地政府黄石 经济技术开发区铁山区政府为了鼓励子公司加快项目的投资建设,按照开发区特色产业 发展引导资金政策,给予子公司设备投资补助。子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已收到该笔政府 补助。

一、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有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上述政府补助 款人民币2,000,000.00元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将于收到时计入递延收益,自相 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该项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摊,计人其他收益,分摊时间至少为

10年. 本次收到的政府补助款预计对公司未来年度利润产生积极影响。上述政府补助收入 的会计处理最终仍须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

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日2日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基金管埋人名称		中肌基金官埋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 办法》《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 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 规定。
高管变更类型		新任基金管理人督察长,代任基金管理人总 经理
	2.新任高级管理	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督察长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刘建	
任职日期	2024-07-	-01
过往从业经历	际证券有	限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中信银行总行、中银国限责任公司、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引1日至2024年6月29日,担任中航基金管理有 经理。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	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本科,硕士	

任职日期 曾先后任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中信银行总 7、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20年7月1日至2024年6月 9日,担任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自 024年7月1日起,担任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过往从业经历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本科、硕士

4.其他需要说明的争项 (1)上述变更事项,经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并 按有关规定向监管机构进行备案。 (2)刘建先生代任总经理时间不超过6个月。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第二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1.公告基本信息

財制提示:
股票代码: 1002988 股票简称: 豪美新材
转损代码: 127053 转债简称: 豪美新材
转抵代码: 127053 转债简称: 豪美转债
转股价格: 1797元股
转股期限: 2022年7月28日至2028年1月23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 经公司债券的有长规定: 现款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第二季度可 经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 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 (一)可转億放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东蒙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
批复》(证监许可12021)1182号,核准、公司于2022年1月24日公开发行了824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

转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22、400万元,1186~50处于费行了824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

813.165,660.38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情

况进行了审验,开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学12022/83020025号)。
(二)可转债上制度,《验资报告》(容诚验学12022/83020025号)。
(二)可转债上股股份。(资金、136号、文同意、公司发行的82、400万元可转债于2022年3月4日起在

深交所注解交易。债券筛除"案美转债"(债券代码"127053"。
(三)可转债并股期限

根据相关规定和《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约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时限

根据相关规定和《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约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价格以及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和《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约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影响转股价格为2151元/股,根据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每股现金股利约2022元,表美转债的转股价格包发生为自16年级股险目)经生效。具体公公司2022年4月28日接额的《关于"豪美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分名(公告编号:2022-038)。
公司于2023年4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3年5月12日召开的任务,该股价格的提议;2023年6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1013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以向下修正豪美转债转股价格的说案》,同意董事会的下修正"豪美转债"转股价格的提议;2023年6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即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豪美转债"转股价格的提议;2023年6月12日召开的8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即该通过了《关于商下修正"秦美转债"转股价格的提议;2023年6月12日召开的8届董事会的下修正"秦美转债"

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同意将"豪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2129元/股向下修正为17.97元/股. 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5月15日起生效。具体见公司2023年5月13日披露的《关于向下修正"豪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59) (五)可转债转股米源调整情况

(九) 可转偿转股来源调整情况 公司于2023年1月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所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已整理回购方案污成股份回购事项,累计回购公司股份的516,399股,占公司已股本的4.09%。上述回购股份自2023年7月26日起作为公司可转债转股来源。截止2024年6月28日、公司巴累计使用回购股份转股3,860,193股,公司回购账户余额为5,656,206股。 可转债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2024年第二季度,豪美转债因转股减少880张(88,000元),转股数量为4,895股,全部使用回购股份转股。截至2024年6月28日,公司剩余可转债余额为481,627,400元(4,816,274张)。

股份性质	本次变	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放功工主页	数量(股)	比例(%)	(+,-)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 非流通股	102,937	0.04	0	102,937	0.04	
高管锁定股	102,937	0.04	0	102,937	0.04	
二、无限售条件股	247,857,447	99.96	0	247,857,447	99.96	
三、股份总数	247,960,384	100.00	0	247,960,384	100.00	

。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投资者联系电话:0763-3699509进行咨询

投政省以上近1757年7月 四、备直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2024年6月28日股本结构表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2日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木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木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 涅马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选择责任。 施至2024年6月28日,公司及于公司累计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贴人民币38,190,890.82元 (不含公司前期已披露政府补贴),具体明细如下;

人才补贴 300,000.00 2024/4/30 与	可收益相关
2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促进经济发展奖励 100,000.00 2024/5/31 与	可收益相关
促进经济发展奖励 500,000.00 2024/6/11 与	可收益相关
3 合肥同大江淮汽车有限公司 岗位补贴 3,709.32 2024/5/17 与	可收益相关
4 安徽星瑞齿轮传动有限公司 燃气补贴 500,000.00 2024/6/24 与	可收益相关
5 安徽江淮安驰汽车有限公司 研发补贴 10,000,000.00 2024/6/28 与	可收益相关
合计 38,190,890.82 /	/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一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公司及子公司对上述补助资金	

阿,具体的会计处理以会; 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2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规定,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涉及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 每股分配比例

每股现金红利0.165元(含税)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E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4年5月16日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3年年度

2.公方水刃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12,00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6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8,480,000.00元 三、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4/7/9 2024/7/9 四、分配实施办法 四、7加二次周辺小公 1.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

L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

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都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份营有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都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车红利暂由中国钴算上海分公司保管、持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政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自行发放对象 利虔、刘宇晶、邵妍、赵凌阳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 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及《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

紅州差別化广入所得6000東州天门98001度利州(約601,2012/1805号)的观定,广入(包括业界农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上市公司股票之日至转让交割该股票之日前一日的持有时间)超过生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市0.165元;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 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65元,待其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 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本公司,本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股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实际税负为: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以时两得金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省藏按50% 计人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计入处3%的对待例。头形吃见少10岁;行放到的地面17年的,头放忽显凡到所得到光记放了一人们得好。 (2)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规定,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按照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暂减按50%计人应

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即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485元。 (3)对于合格操外机构投资者("OPH")股东,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OPH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却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由本公司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485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的

他吃以此處以來,可按照相关观定自行が理。 (4)对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通过"沪股通"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其股息红利将由本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 规定,该现金红利将由本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

市0.1485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的税收优惠政策,可按照相关规定自行办理。 (5)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其现金红利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公司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165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如有疑问,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10-60748199

特此公告。

税收优惠政策,可按照相关规定自行办理。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日

董事会

证券代码:001205

证券简称:盛航股份

公告编号:2024-108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联营企业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担保情况概述

南京庭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17日召开2023年年度 胺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为联营企业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暨关联交 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所持公司联营企业江苏安德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的印以条》,问点公司按照所符公司联营证业几办交缴输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间外 "安徽福能源科技")4855%的持股比例,在安徽福能源技技下属全资子公司江苏安德福 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德福能源发展")申请信贷业务需要时为其提供担保,担 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536.00万元,提供担保的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含一般保 证、连带责任保证等)、抵押担保、原押担保或多种担保方式,相结合等形式,关联担保额度 的使用期限为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召开之日止,该关联担保额度在上述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月26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度为联营企业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72)。

一、40人已体近晚间的 近日,公司为安德福能源发展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以下简称"上海银行南京分行")申请人民币1000万一流流流 行南京分行")申请人民币1,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并与上海银行南京分行")申请人民币1,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并与上海银行南京分行签订了《普惠及小企业借款保证合同》(以下简称"《保证合同》"),《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 1、担保主债权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的48.55%。

3、保证范围:保证担保范围为债权人在主合同项下所享有的全部债权,包括借款本金 利息(含复利)、罚息,违约金,赔偿金,主合同项下应缴未缴的保证金和实现债权或担保物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律师、保全、保险、鉴定、评估、登记、过户、翻译、鉴证、

5、保证期间;保证期间为自信款入履行债务的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可分期履行还款义务的,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的期间为最后一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因借款人违约,贷款人提前收回贷款时,保证期间相应提前。

日起三年。因信赦人违约,反称入疫即收回过款时,保证期间相应提明。 三、公司累计对外目保金额和通期对外担保金额(含本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人民币47,434.30万元。本 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空际提供阻约总索额(含本次)为1,505.5万元,占公司最 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88%。截至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违规、逾期担保、涉 及诉讼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1、《普惠及小企业借款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日

证券代码:001205 证券简称:盛航股份 公告编号:2024-107 债券代码:1270

关于"盛航转债"2024年第二季度 转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1、债券代码:127099 债券简称:盛航转债 2、转股价格:19.03元/股 3、转股期限:2024年6月12日至2029年12月5日

3、表成別時: 2024年6月12日至2029年12月5日 4、转股股份来源:新增股份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则的规定,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航股份"或"公司") 现将2024年第二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或"盛航转债")转股及公司 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 2344号)同意注册,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6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7,4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期限为6年,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4,000.00万元。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74,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12月28日起在 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盛航转债",债券代码"127099")可转债转股期限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 公司债券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规定 "盛航转债"转股期限为自2024年6月12日起至2029年12月5日。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初始转股价格

'盛航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19.15元/股。

2、转股价格修正情况

么.表版[[付][[]][[]][][] 自2024年1月8日至2024年2月2日,公司股票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已有十五个交易 均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即16.28元/股的情形,已触发"盛航转债"转股价格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不向下修正"盛航转债" 转股价格,同时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六个月内(即2024年2月2日至2024年8月1日) 如再次触发"盛航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下一触发转股份 格修正条款的期间从2024年8月2日重新起算, 若再次触发"感航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 行形正式素が13%10次2024年20月2日星前座界,6月470元000元 2020年12月17日 下版工 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盛航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2月3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不向下修正"盛航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3 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公司于2024年5月17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 公司于2024年5月17日台开2023年年度成余分云,市区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构储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启股本170.977、333股剔除已回购股份1,937,760股后的169,039,57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元(合税),共派发现金红利20,284,748.76元。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以及《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盛航转值"转股价格由19.15元/股调整为19.0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6月4日(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5月28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 "盛航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0)。

2024年第二季度"盛航转债"因转股减少53张(票面总金额5,300元人民币),转股数量为275股,截至2024年6月30日,"盛航转债"剩余可转债数量为7,399,947张,剩余可 转债票面总金额为739,994,700元。

公司2024年第二季	度因 "盛航	转债"转胜	殳形成的 服	是本变动情	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 (2024年3		本次转股增加数量	其他变动	本次变动后 (2024年6月28日)		
NX DJ EE.NA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股)	(股)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非流通股	53,487, 606	31.28%		-14,091, 206	39,396, 400	23.04%	
高管锁定股	1,357,206	0.79%		36,737, 194	38,094, 400	22.28%	
股权激励限售股	1,302,000	0.76%		0	1,302,000	0.76%	
首发前限售股	50,828, 400	29.73%		-50,828, 40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 股	117,489, 727	68.72%	275	14,091, 206	131,581, 208	76.96%	
三、总股本	170,977, 333	100.00%	275	0	170,977, 608	100.00%	

二 其他事項 投资者如需了解"盛航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23年12月4日刊载于 E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 转换公司债券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说明书》。 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发行人股本结构表(按股份性质统计)(盛航股份); 、发行人股本结构表(按股份性质统计)(盛航转债)

特此公告。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2日

公告编号:2024-110

证券代码:001205 债券代码:127099 证券简称:盛航股份 债券简称:盛航转债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直空、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性体术或重大溃温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 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 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增加公 司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推进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额度 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55,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

行现金管理,使用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 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公司财务部具体执行,授权期限与现金管理额度的期限 相同。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均对上述事项明确表示同意,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无异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均对上述事项明确表示同意,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无异

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2月16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一)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五万紫 金衣村 商业假 结构 保本学 力败益 型型 2,000.00 2024/6/5 8 2004/6 2 26833 2 20% 3 3 4 期 2 2	受托方	产品 名称	产品性质	购买金额 (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 收益率	资金来 源	实际收益 (万元)
	金商行有司支权银份公霞营	结构 性存 款 20240	动收益	2,000.00	2024/6/5	2024/6/2	2.10%或		2.6833

取得收益2.6833万元,本金及收益合计人民币2.002.6833万元已全部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 公司与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栖霞支行营业部不存在关联关系。

、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本次现金管理的方式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

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等),该类投资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 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目投资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安全性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安全性及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將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 管要末(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 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 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地务。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限踪银行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 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严格院选合作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产品。 4、公司财务部门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情况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

使用的账务核算。 5、公司法务审计部负责审查现金管理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 6、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

机构进行审计。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

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和公司正常经营、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通过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适度、 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 是时间必须宣传:"自然还曾被亲权是这位有权金币使用效率,但加公司必至权,权益,对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公告前十二个月内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含本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性质	购买金额 (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 收益率	资金来源	进展情况
南京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南京 城南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保本收益型	3,974.00	2023/12/2	满七日后随时支取	1.1%	募集资金	巴全部赎 回本金, 并取得收 益0.85万 元。
南京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南京 城南支行	单位结构 性存款 2023年第 51期66号 111天	保本 浮动 收益 型	5,000.00	2023/12/2 2	2024/4/1	1.60%或 2.50%或 2.80%	募集资金	已全部城 回本金, 并取得收 益 38.5417 万元。
江苏紫金 农村商业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栖霞支行 营业部	七天通知存款	保本 收益 型	3, 985.5154	2023/12/2	满七日后随时支取	基准利率 加0.2	募集资金	已全部赎回本金, 并取得收益2.4024 万元。
兴业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南京 北京东路 支行	兴业银行 企业金融 人民币结 构性存款 产品	保本 浮动 收益 型	10,000.00	2023/12/2	2024/1/2 6	1.5%— —2.75%	自有资金	已全部财 回本金, 并取得收 益 27.1233 万元。
交通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南京 玄武支行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 定期型结 构性存款 66天	保本 浮动 收益 型	7,500.00	2023/12/2 2	2024/2/2 6	1.60%或 2.70%或 2.90%	自有资金	已全部财 回本金, 并取得收 益 36.6164 万元。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南京栖霞 支行	聚贏股票 -挂钩沪 深300指数 结构性存 款	保本 浮动 收益 型	7,500.00	2023/12/2 2	2024/2/2 3	1.60%— —2.80%	自有资金	已全部财 回本金, 并取得收 益 36.2466 万元。
兴业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南京 北京东路 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保本 收益 型	5,000.00	2023/12/2 2	满七日后 随时支取	1.25%/ 挂牌利率	自有资金	巴全部财 回本金, 并取得收 益6.8542 万元。
南京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南京 城南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保本 收益 型	3,974.00	2023/12/2 7	2024/4/1 7	1.55%	募集资金	已全部财 回本金, 并取得收 益 19.3346 万元。
江苏紫金 农村商业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栖霞山支 行	七天通知存款	保本 收益 型	3,000.00	2023/12/2 9	满七日后随时支取	挂牌利率	自有资金	已全部順 回本金, 并取得收 益1.75万 元。

024/2 1有资: 上海银行 "稳进" 号结构性 存款产品 单位结构 性存款 2024011 期 1 000.00 其生资 聚贏汇率 全部观

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4年第 16期69号 112天 未到期 七天通知 存款 呆本 と益 E化利率 满七日后 随时支耳

024/5 1.55%---2.20° 4集资

自有资金

算集资: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开展现金管理赎回后,公司用于开展现金管理业务的暂时 会议审议的额度范围。

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额度合计人民币5,000.00万元,未超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 1、公司与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栖霞支行营业部相关现金管理赎回凭

证。 特此公告。

公告编号:2024-106 债券简称: 盛航转债 债券代码:127099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置化学品船舶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 过《关于拟向丰海海运购置化学品船舶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东莞市丰海海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海海运")购置船名为"丰海29"轮的一艘内贸化学品船舶以及船名为"丰海17"轮、"丰海21"轮的两艘外贸化学品船舶100%船舶所有权,具体内容详见 公司于2023年10月20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向丰海海 运购置化学品船舶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3) 交易进展情况

丰海海运已向公司实体交付上述三艘船舶,并办理完毕船舶所有权过户、其他相关船舶证书转移登记等全部与本次购置化学品船舶相关事宜。公司根据营运航线、承运货品的 具体安排,对上述三艘船舶进行了必要的厂修改造,并将船舶名称依次变更为"盛航化17"轮、"盛航009"轮、"盛航光明"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三艘船舶均已办理完毕船舶内贸、外贸营运适航适货的全部 法定证书,并已全部投入营运。

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购置的内外贸化学品船舶的投入营运,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运力水平,优化船 队结构、满足客户定制化、差异化的运输需求,有利于持续增强主营业务经营能力,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水平。 本次购置的外贸化学品船舶的投入营运,能够有效推动公司国际运 输业务的发展,增强公司国际运输业务的服务能力,有利于内外贸运输业务的平衡发展,增 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证券代码:001205

债券代码:127099

证券简称:盛航股份债券简称:盛航转债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

公告编号:2024-109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日

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版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

普通股(A股)股票, 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目不超过6,000万元 均含本数),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3.91元/股(含本数)。具体回购股份的资金 总额。股份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以回购期限期满或回购实施完成时实际发生为准 本次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本次回购股份将在未来 适宜时机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2月6日、2024年2月7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 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3)、《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 2024-025)。 一同购股份的讲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

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259,06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1.3213%,最高成交价为17.96元/股,最低

成交价为12.99元/股,已累计支付的总金额为35,163,877.05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股份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股份回购方案的要求。

(1)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

三、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段均符合《上市公司 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及公司回 购股份方案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交易申报符合下列要求: (1)申报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 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第9号——回购股份》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 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 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24年7月2日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日